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446号

北京京弘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20094.36 元（大写：贰万零玖拾肆元叁角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446号

北京京弘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457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20094.36 元（大写：贰万零玖拾肆元叁角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20094.36 元（大写：贰万零玖拾肆元叁角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447号

北京早安工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5 月至 2022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18915.18 元（大写：壹万捌仟玖佰壹拾伍元壹角捌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447号

北京早安工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460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18915.18 元（大写：壹万捌仟玖佰壹拾伍元壹角捌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18915.18 元（大写：壹万捌仟玖佰壹拾伍元壹角捌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E座613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年4月16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409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449号

北京不可思力科技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97491.44 元（大写：玖万柒仟肆佰玖拾壹元肆角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44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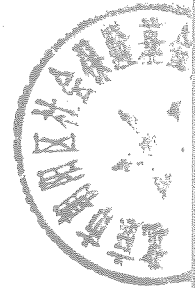
北京不可思力科技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2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463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97491.44元（大写：玖万柒仟肆佰玖拾壹元肆角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97491.44元（大写：玖万柒仟肆佰玖拾壹元肆角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454号

似食餐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5 月至 2022 年 12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36591.11 元（大写：叁万陆仟伍佰玖拾壹元壹角壹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454号

似食餐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2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480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36591.11元（大写：叁万陆仟伍佰玖拾壹元壹角壹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36591.11元（大写：叁万陆仟伍佰玖拾壹元壹角壹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468号

华腾巨匠（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120853.65 元（大写：壹拾贰万零捌佰伍拾叁元陆角伍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468号

华腾巨匠（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2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509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120853.65元（大写：壹拾贰万零捌佰伍拾叁元陆角伍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120853.65元（大写：壹拾贰万零捌佰伍拾叁元陆角伍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E座613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年4月16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473号

北京桦语影业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24142.04 元（大写：贰万肆仟壹佰肆拾贰元零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473号

北京桦语影业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15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519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24142.04元（大写：贰万肆仟壹佰肆拾贰元零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24142.04元（大写：贰万肆仟壹佰肆拾贰元零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474号

北京博康君业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朝阳第二分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2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37499.11 元（大写：叁万柒仟肆佰玖拾玖元壹角壹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474号

北京博康君业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朝阳第二分公司：

我中心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525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37499.11 元（大写：叁万柒仟肆佰玖拾玖元壹角壹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37499.11 元（大写：叁万柒仟肆佰玖拾玖元壹角壹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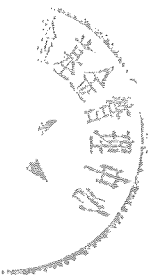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483号

科林泰尔（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209942.59 元（大写：贰拾万玖仟玖佰肆拾贰元伍角玖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483号

科林泰尔（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557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209942.59 元（大写：贰拾万玖仟玖佰肆拾贰元伍角玖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209942.59 元（大写：贰拾万玖仟玖佰肆拾贰元伍角玖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485号

北京新元素科创文化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25510.62 元（大写：贰万伍仟伍佰壹拾元陆角贰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485号

北京新元素科创文化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573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25510.62 元（大写：贰万伍仟伍佰壹拾元陆角贰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25510.62 元（大写：贰万伍仟伍佰壹拾元陆角贰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487号

北京林海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93993.4 元（大写：玖万叁仟玖佰玖拾叁元肆角整）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487号

北京林海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575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93993.4 元（大写：玖万叁仟玖佰玖拾叁元肆角整）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93993.4 元（大写：玖万叁仟玖佰玖拾叁元肆角整）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525号

意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2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23296.78 元（大写：贰万叁仟贰佰玖拾陆元柒角捌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525号

意来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4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675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23296.78元（大写：贰万叁仟贰佰玖拾陆元柒角捌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23296.78元（大写：贰万叁仟贰佰玖拾陆元柒角捌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534号

海南觅兔欢腾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2022年5月至2023年11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10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140141.98元（大写：壹拾肆万零壹佰肆拾壹元玖角捌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E座613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年4月16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534号

海南觅兔欢腾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4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689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140141.98元（大写：壹拾肆万零壹佰肆拾壹元玖角捌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140141.98元（大写：壹拾肆万零壹佰肆拾壹元玖角捌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642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538号

北京虎头局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409994.07 元（大写：肆拾万玖仟玖佰玖拾肆元零柒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538号

北京虎头局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4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696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409994.07元（大写：肆拾万玖仟玖佰玖拾肆元零柒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409994.07元（大写：肆拾万玖仟玖佰玖拾肆元零柒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542号

泰恪智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2022年6月至2023年11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10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140222.17元（大写：壹拾肆万零贰佰贰拾贰元壹角柒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E座613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年4月16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542号

泰恪智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4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708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140222.17元（大写：壹拾肆万零贰佰贰拾贰元壹角柒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140222.17元（大写：壹拾肆万零贰佰贰拾贰元壹角柒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548号

北京欧可都可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10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26497.32 元（大写：贰万陆仟肆佰玖拾柒元叁角贰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54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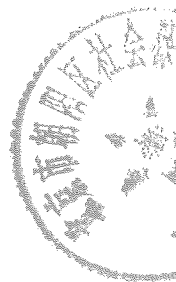
北京欧可都可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718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26497.32 元（大写：贰万陆仟肆佰玖拾柒元叁角贰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26497.32 元（大写：贰万陆仟肆佰玖拾柒元叁角贰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553号

北京赫曼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24537.07 元（大写：贰万肆仟伍佰叁拾柒元零柒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553号

北京赫曼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729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24537.07 元（大写：贰万肆仟伍佰叁拾柒元零柒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24537.07 元（大写：贰万肆仟伍佰叁拾柒元零柒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554号

北供标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3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65098.92 元（大写：陆万伍仟零玖拾捌元玖角贰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554号

北供标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4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730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65098.92元（大写：陆万伍仟零玖拾捌元玖角贰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65098.92元（大写：陆万伍仟零玖拾捌元玖角贰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566号

领途智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690719.29 元（大写：陆拾玖万零柒佰壹拾玖元贰角玖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566号

领途智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4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764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690719.29元（大写：陆拾玖万零柒佰壹拾玖元贰角玖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690719.29元（大写：陆拾玖万零柒佰壹拾玖元贰角玖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574号

北京聪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86540.94 元（大写：捌万陆仟伍佰肆拾元玖角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574号

北京聪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2024年11月4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800号）。截至2025年4月16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86540.94元（大写：捌万陆仟伍佰肆拾元玖角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86540.94元（大写：捌万陆仟伍佰肆拾元玖角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提供担保通知书

京朝稽担通字〔2025〕575号

北京市厚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未按时缴纳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9 月的社会保险费，经查询你单位存款账户，发现账户余额少于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现通知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 10 日内向我中心提供大于或等于所欠社会保险费 10271.34 元（大写：壹万零贰佰柒拾壹元叁角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担保。

逾期不提供的，我中心将视为你单位放弃此权利，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扣押、查封、拍卖你单位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滞纳金。

联系人：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周家井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京朝社缴催字〔2025〕575号

北京市厚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我中心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向你单位送达了《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费责令限期补缴通知书》（京朝社责补字〔2024〕1805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你单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10271.34 元（大写：壹万零贰佰柒拾壹元叁角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我中心依法向你单位进行催告。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十日内，到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 10271.34 元（大写：壹万零贰佰柒拾壹元叁角肆分）及滞纳金（滞纳金标准为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如你单位逾期仍未缴纳所欠社会保险费及滞纳金，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加收滞纳金的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请你单位自收到催告书之

日起三日内，前来我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期届满仍未履行的，我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世通国际大厦 E 座 613 室

联系人员：廖英、孙璟 联系电话：65761603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一式两联)

(第二联 被稽核单位留存)